

國立竹北高級中學行政大樓 LED 字幕機播放系統申請書			
申請處室		聯絡人	
刊登地點	☐ 行政大樓一樓 LED 字幕機		
播放時間	年 月 日 時 分至 年 月 日 時 分		
用 途	☐ 歡迎外賓 ☐ 重要活動告示 ☐ 其他_____		
訊息等級	☐ 一般 ☐ 優先		
內 容			
說明	1. 申請播放 LED 字幕機（跑馬燈）請於一個工作天前由各處室向總務處申請。 2. 電腦顯示看板之文稿內容應與所附文件內容相符合。 3. 電腦顯示看板之播放時間為每日上午七時三十分至下午十時。 4. 申請使用刊登內容，由總務處依據活動時效性提前於數日前刊登。 5. 若因字型特殊無法播出，總務處得修改或刪除部份文字，以不影響原文原義為原則。 6. 每則訊息以 32 個字元(16 字)一段為原則【字型：細明體】，請申請單位自行分段，並將本表檔案寄至 cpshs265@yahoo.com 7. 其他未盡事宜，由總務處另行訂定。		
申請人	申請單位主管	庶務組	權責核定

附註：

1. 普通級訊息刊登，由各單位填寫完成並轉庶務組依權責核定後即可發佈。
2. 優先級訊息刊登，由一層核定後即發佈訊息，並暫停其它訊息公告。